

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董事会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	3-7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0

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瑞华专函字【2017】48050003 号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水电”）《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是粤水电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审核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粤水电管理层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使用限制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粤水电必要时对外披露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我所和执行本次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覃业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文岳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度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已对此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1 年-2015 年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内容

公司之全资孙公司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新丰源”）经营的风力发电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电力项目，已获得海南省东方市国家税务局东国税登字(2010)第 3 号文批准,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6 年 11 月，海南省税务机关在对海南新丰源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纳税申报情况进行纳税评估后，认为海南新丰源 2011-2015 年期间的 CDM 项目收入和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不属于企业所得税免税或减半征收的范围。其中 CDM 项目收入 11,694,546.97 元，需补缴所得税 2,773,043.18 元，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17,342,974.08 元，需补缴所得税 2,338,790.55 元，合计需补缴所得税 5,111,833.73 元。东方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出具“东一局国税通[2016]14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第五稽查局出具“琼地税五稽通[2016]1087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分别确认应补缴税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企业所得税	城建税等附加税	小计
2011 年	1,027,712.48	2,476.22	1,030,188.70
2012 年	1,936,574.71	152,485.65	2,089,060.36
2013 年	745,880.48	478,542.00	1,224,422.48
2014 年	615,468.99	472,092.55	1,087,561.54
2015 年	786,197.07	628,957.68	1,415,154.75
合计	5,111,833.73	1,734,554.10	6,846,387.83

二、前期差错更正审批程序

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对上述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三、具体会计处理

1、2011 年度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 2011 年度应补缴的企业所得税、税金及附加,调增 2011 年度所得税费用和 2011 年期末应交税费,调减 2011 年末未分配利润。

2、2012 年度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 2012 年度应补缴的企业所得税、税金及附加,调增 2012 年度所得税费用和 2012 年期末应交税费,调减 2012 年末未分配利润。

3、2013 年度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 2013 年度应补缴的企业所得税、税金及附加,调增 2013 年度所得税费用和 2013 年期末应交税费,调减 2013 年末未分配利润。

4、2014 年度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 2014 年度应补缴的企业所得税、税金及附加,调增 2014 年度所得税费用和 2014 年期末应交税费,调减 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

5、2015 年度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 2015 年度应补缴的企业所得税、税金及附加,调增 2015 年度所得税费用和 2015 年期末应交税费,调减 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

四、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上述事项追溯调整了 2011 年-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产生的影响如下:

1、影响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调整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应交税费	154,787,784.70	6,846,387.83	161,634,172.53

调整报表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未分配利润	666,691,656.85	-6,846,387.83	659,845,269.02
税金及附加	196,045,748.50	628,957.68	196,674,706.18
所得税费用	45,766,251.96	786,197.07	46,552,449.03
净利润	109,314,212.24	-1,415,154.75	107,899,057.4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8,422,578.13	-1,415,154.75	107,007,423.38
年初未分配利润	596,267,065.10	-5,431,233.08	590,835,832.02

2、影响 201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调整报表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应交税费	141,357,152.63	5,431,233.08	146,788,385.71
未分配利润	596,267,065.10	-5,431,233.08	590,835,832.02
税金及附加	184,345,000.68	472,092.55	184,817,093.23
所得税费用	24,604,524.42	615,468.99	25,219,993.41
净利润	99,080,756.85	-1,087,561.54	97,993,195.3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8,226,883.11	-1,087,561.54	97,139,321.57
年初未分配利润	522,349,408.87	-4,343,671.54	518,005,737.33

3、影响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调整报表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应交税费	111,234,094.92	4,343,671.54	115,577,766.46
未分配利润	522,349,408.87	-4,343,671.54	518,005,737.33
税金及附加	170,048,099.92	478,542.00	170,526,641.92

调整报表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所得税费用	9,692,992.37	745,880.48	10,438,872.85
净利润	90,330,208.99	-1,224,422.48	89,105,786.5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9,241,057.09	-1,224,422.48	88,016,634.61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5,337,133.66	-3,119,249.06	442,217,884.60

4、影响 201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调整报表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应交税费	53,247,710.38	3,119,249.06	56,366,959.44
未分配利润	445,337,133.66	-3,119,249.06	442,217,884.60
税金及附加	142,274,263.92	152,485.65	142,426,749.57
所得税费用	14,750,679.06	1,936,574.71	16,687,253.77
净利润	57,508,990.83	-2,089,060.36	55,419,930.4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7,118,201.58	-2,089,060.36	55,029,141.22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2,738,179.28	-1,030,188.70	401,707,990.58

5、影响 201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调整报表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调增+/调减-）	调整后金额
应交税费	75,733,132.12	1,030,188.70	76,763,320.82
未分配利润	402,738,179.28	-1,030,188.70	401,707,990.58
税金及附加	132,486,925.36	2,476.22	132,489,401.58
所得税费用	6,424,277.53	1,027,712.48	7,451,990.01
净利润	70,721,154.50	-1,030,188.70	69,690,965.8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70,961,928.07	-1,030,188.70	69,931,739.37

(此页无正文)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